



**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

**内部控制审计报告**

**众环审字(2026)1100067号**

#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众环审字(2026)1100067号

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: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,我们审计了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劲仔食品公司”)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。

### 一、 劲仔食品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责任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的规定,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,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劲仔食品公司董事会的责任。

### 二、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,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,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。

### 三、 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

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,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。此外,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,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,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。

### 四、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

我们认为,劲仔食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众环审字(2026)1100067号之签章页。）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 \_\_\_\_\_  
肖明明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 \_\_\_\_\_  
周 庆

中国·武汉

2026年4月22日